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 配送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君世工程
JUNSHI ENGINEERING

采购编号：登封采购-2026-122

招 标 人：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

招标代理：河南君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1、总则	8
2、招标文件	9
3、投标文件	10
4、投标	11
5、开标程序	11
6、评标	12
7、合同授予	14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5
9、纪律和监督	15
10、验收	1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8
评标办法前附表	18
1、评标方法	25
2、评审标准	25
3、评标程序	25
第五章 项目服务内容及标准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dengfeng/>）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6-122
- 2、采购项目名称：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055700.00 元
最高限价：2055700.00 元

序号	包号	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登封采购 -2026-122-1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2055700.00	2055700.00

5、采购需求：

5.1 服务内容：本项目为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主要内容为物资的采购（肉类、水产、蔬菜水果、冷冻、半成品、调味品及其他副食品）、供货、包装、运输及运输保险、现场服务及售后服务和其它相关内容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期限：一年

5.4 服务质量：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

5.5 标包划分：本采购项目分为 1 个标包

6、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

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支持创新、绿色发展、绿色建材、环境标志产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政府采购政策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持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投标人无须提供,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至评标结束前进行现场查询,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9月15日00时00分至2026年9月21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dengfeng/>

3、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先完善更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企业信息并取得数字证书。然后凭企业CA锁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点击“交易主体登录”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可能无法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文件售价:0元。

四、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10月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bidhall/default/home>）远程解密、答疑澄清等，无需到开标现场。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开标大厅并解密的，招标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登封市守敬路 555 号

联系人：肖振

联系方式：1883817292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君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登封市嵩阳街道守敬路南段 385 号 5 楼

联系人：王伟丽

联系方式：0371-66078899

电子邮箱：hnjszx@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伟丽

联系方式：0371-6607889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登封市守敬路 555 号 联系人：肖振 联系电话：1883817292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君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登封市嵩阳街道守敬路南段 385 号 5 楼 联系人：王伟丽 联系方式：0371-66078899 邮箱：hnjszx@163.com
1.1.4	项目名称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1.1.5	服务地点	登封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服务范围	本项目为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主要内容为物资的采购（肉类、水产、蔬菜水果、冷冻、半成品、调味品及其他副食品）、供货、包装、运输及运输保险、现场服务及售后服务和其它相关内容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1.3.2	服务期限	一年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支持创新、绿色发展、绿色建材、环境标志产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政府采购政策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持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投标人无须提供，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至评标结束前进行现场查询，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1.10.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收到异议后 3 日内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发出的书面答疑或补充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9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承诺函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文件豫财〔2019〕4号文规定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响应人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根据登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登财购[2022]1号）文件的规定，投标人仅须如实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资格承诺声明函详见附件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满足第六章投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中要求的签字盖章均可以是电子签章。
3.7.5	投标文件制作、递交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2.2	上传投标文件地点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系统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	2026年10月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委小组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评委4人； 专家确定方式：《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技术方面的专家4人组成。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采购最高限价	1、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费率报价，招标控制费率为100%。 注：供应商投标费率不可超过招标控制费率，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10.2	开标时对投标人的要求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密钥完成解密）。 注：“投标文件上传”，各响应人（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登封分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响应人（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响应人(投标人)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联系。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0.3	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郑财购〔2022〕12号）文件的规定，关于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材料，投标人仅须如实提供书面承诺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资格承诺声明函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所属行业为零售业。 4、本项目同时执行支持创新、绿色发展、绿色建材、环境标志产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政府采购政策。
其他		1、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按照成交金额的1.2%，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足额支付。 2、根据登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登财购〔2022〕1号）文件的规定，投标人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凭证等证明资料，仅须如实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 3、履约保证金：无 4、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的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服务范围、服务期限

1.3.1 本项目服务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和能力。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6)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使用）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澄清。

1.10.3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偏离。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项目服务内容及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提出,以便补齐。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2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所附的相关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或复印件。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服务方案;
- (6) 服务承诺;
- (7) 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的投报总价高于采购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

4.1.2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上传方式

4.2.1 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公共服务一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文件内容，并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5、开标程序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不见面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公布投标人
- （2）投标文件解密
- （3）唱标
- （4）开标记录表签章
- （5）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于开标结束前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的。

6.2 评审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资格审查

根据政府采购第 87 号令规定，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组成的资格审查小组进行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代表依法对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6)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所有参与评审的证件、证明、证书、文件等均以投标文件中所附加盖电子印章的复印件为准，所有复印件不得伪造、涂改，且复印件模糊不清的按未提供处理；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中标资格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7、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2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同时评标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封分中心》、《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7.3 中标通知

(1)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投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7.4.4 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7.4.5 合同按照后附合同格式签订。

7.4.6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向财政部门备

案，且在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 8.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验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采购人在验收结

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登封市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采购人如收取履约保证金，应在投标人履行完约定义务事项后 2 个工作日内退还。

11、质疑、投诉

（1）投标人对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异议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

（3）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4）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

联系单位：河南君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伟丽

联系电话：17613457289

通讯地址：登封市嵩阳街道守敬路南段 385 号 5 楼

（5）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招标投标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6）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

12、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本项目执行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登封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登封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以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齐全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6)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

			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50 分； 经济标：30 分； 综合标：2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费率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得分为满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评分标准
2.2.3 (1)	技术标 (50 分)	1、食材供应保障措施 (7 分)	食材来源渠道广泛，产品供货齐全、内容丰富、供应链完善，有稳定充足的货源等保障措施。 保障措施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7 分； 保障措施基本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或者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的得 3 分； 保障措施不完整（内容缺少一项或多项的），或者保障措施无法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 分； 无保障措施的不得分。

		2、食材质量保证措施 (8 分)	食材的来源、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 保证措施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8 分； 保证措施基本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或者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的得 4 分； 保证措施不完整（内容缺少一项或多项的）或者保证措施无法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 分；无保证措施的不得分。
		3、配送方案 (7 分)	食材配送方案（包含车辆配备、线路安排、全流程时间安排、储运条件等）。 配送方案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7 分； 配送方案基本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或者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的得 4 分； 配送方案不完整（内容缺少一项或多项的）或者配送方案无法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 分；无配送方案的不得分。
		4、配送管理制度 (7 分)	配送管理制度（人员、车辆、安全、卫生、考勤、奖惩）等管理制度。 配送管理制度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7 分； 配送管理制度基本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或者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的得 4 分； 配送管理制度不完整（内容缺少一项或多项的），或者配送管理制度无法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 分；无配送管理制度的不得分。

		5、 应急保障措施 (6 分)	包括但不限于应急配送、极端天气等其他突发情况下的应急保障措施。 应急保障措施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6 分； 应急保障措施基本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或者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的得 3 分； 应急保障措施不完整（内容缺少一项或多项的），或者应急保障措施无法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 分； 无应急保障措施的不得分。
		6、 食品留样措施 (8 分)	食品留样措施及留样食品盛放容器要求、放置条件要求、冷藏时间要求、留样数量要求等。 食品留样措施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8 分； 食品留样措施基本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或者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得 4 分； 食品留样措施不完整（内容缺少一项或多项的），或者食品留样措施无法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 分； 无食品留样措施的不得分。
		7、 食品安全事故的处理措施 (7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食品安全事故的处理措施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善后处理、后续监管、评估总结、奖惩制度、应急响应等措施。 措施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7 分； 措施基本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或者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的得 3 分； 措施不完整（内容缺少一项或多项的），或者措施无法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 分； 无处理措施的不得分。

2.2.4(2)	经济标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标准	计算方法如下：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评标费率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费率)×30。 注：（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时，评标委员会可对其质询，并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按无效标处理；（2）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但投标人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4，否则不予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3）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执行。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人若为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同时又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
----------	---------------	----------	--

2.2.4(3)	综合标 (20分)	投标人类似业绩 (4分)	2022年1月1日以来(合同签订日期)承揽过类似项目业绩(食材配送项目)的,每有一份得2分,最多得4分。 注:1.提供合同(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服务内容页及双方签字盖章页)复印件或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甲方付款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以上资料未提供或资料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内控管理(6分)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①自有或租赁冷链配送车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②自有或租赁厢式配送车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注:车辆为投标人自有的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车辆为投标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 未提供或资料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供货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承诺及应急措施,包括24小时电话响应、服务人员2小时到达现场、售后服务、解决问题时间等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6分;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但是内容不够详尽或者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的得4分; 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内容缺少一项或多项的),或者售后服务方案无法满足项目要求的得2分;无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服务措施 (4分)	1.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配送的每批次蔬菜都提供农残检测报告,且各项指标达标的得1分。 2.投标人承诺送达指定地点交货完成后,能够保

			证辅料包装完整、食材分类、摆放有序且有隔尘保鲜措施的得 1 分。 3. 补货、换货承诺：当日单子收货后 1 个小时内，承诺完成无条件补货、换货的得 1 分。由于临时安排需要，承诺在供货当天 11:00 前无条件补货的，再得 1 分。 备注：提供承诺书，承诺书内容与上述相符且落款有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否则不得分。
所有参与评审的证件、证明、证书、文件等均以投标文件中所附加盖电子印章的复印件为准，所有复印件不得伪造、涂改，且复印件模糊不清的按未提供处理；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中标资格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实质性响应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经济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经济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设有采购最高限价时，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合同书

甲方（全称）：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

乙方（全称）：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____日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合同模版

(以双方签订为准)

甲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供货单位，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守法的原则下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作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合同期满前 30 日，甲方将根据乙方在合同期内的食材质量、配送时效、食品安全、价格稳定性、投诉处理、配合度等综合情况进行服务质量评估，根据履约评价表，经评估服务质量为优良的，甲方有权决定是否与乙方续约，续约期限另行约定；服务质量不合格或甲方不再需要续约的，本合同到期自动终止，双方权利义务结清。续约须另行签订书面合同，本合同到期后未签订新合同的，自动终止，不产生自动续期效力。

二、供货范围

乙方负责在合同有效期内向甲方餐厅供应配送食材。(具体配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附件 1 内包含食材，甲方可根据实际需要选择货品。如甲方另有需求，乙方均可供货。)

三、供货质量与食品安全

1、乙方所提供产品均应为合格产品，符合食品安全相关规定。

2、乙方不得向甲方供应下列商品(产品)，违反本约定，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采购合同，且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 (1) 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
- (2) 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
- (3) 腐败变质的；
- (4) 超过保质期的；
- (5) 国家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
- (6)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商品。
- (7) 本项目食材要求详见附件 1

四、合同价格：

1、供货期内乙方供货当天各类食材的基准价× _____% (中标费率) × 供货当天各类食材的供应数量。

2、最终支付金额以乙方实际供货量为准据实结算。

五、配送要求和验收

1、甲方须在每天 20:00 前将第二天中午、晚上及第三天早上的食材清单发送至乙方，乙方按甲方要求的食材种类、数量于每天上午 8:00 前将食材送至指定地点，临时增加食材须在 60 分钟内配送完成。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天协商解决好。乙方要认真核对食材需求清单并按计划准备好各类食材，按约定的时间前送到指定地点，并确保食品新鲜、优质、安全可靠，配送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如果乙方所备货物质量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换货或退货，乙方应在_____小时内将符合要求的食材送达给甲方指定地点。合同履行期间，乙方累计超过 3 次未能按照甲方规定时间送达指定地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3、履约评价表详见附件 2。

4、采购人组织每天对所采购食品实行双人验收制度，按照食品质量进行验收并在每日销货清单上签字。

5、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带有制造商或其代理商盖章（或签字）的销货清单或其他票证。

6、甲方与乙方协商的肉、禽等鲜活食品必须当日配送，每月应能提供 3 至 5 种时令蔬菜，供食堂预先选择。

六、收货及结算

乙方送货时需提供销货清单（内容包含供货日期、商品名称、单位、数量、基准价、中标费率、结算价等）给甲方，甲方现场验货完毕并在销货清单上签字后作为结算凭证。

七、付款方式

根据供货进度情况，次月双方据实核对上月甲方应付的款项，双方确认核对无误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1、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按月支付，乙方提供当月销货清单，经甲方核实无误后，次月凭发票支付上一月的费用。

1.1 月结：按实际月供货量计算，甲方依据乙方开具的实际应付款项的正式发票，将款项汇至乙方提供的基本账户；

1.2 结算价格

（1）本合同下所有食材的结算单价，均以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郑州市发改委）官方发布的其中三家农贸市场食材价格（不能全部参考最高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结果保留两位小数）。若对应食材品类郑州市发改委无官方公示价格、无监测参考价、为小众品类或季节性新增食材，则该类食材基准价按照登封市当地主流农贸市场、正规商超同期同规格食材市场平均价执行。

结算价= 基准价格 × 中标优惠率，该价格包含食材采购、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费及配送服

务全部费用

八、违约责任

1、乙方应保证所供应食材的质量，若发现乙方所供应当次食材质量不符合要求（出现腐败、不在保质期内等情况），甲方有权利要求无条件换货，甲方可不再支付当次供应食材的价款，且甲方应当扣减乙方当月应付款项的_____作为违约金向甲方支付。甲方有权利单方解除本合同。

2、因甲方未按时提供食材需求清单，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供货、供货错误或供货不符合约定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九、协议生效及争议处理

1、本合同经双方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双方未尽事宜，后续可根据实际需要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同样具有法律效应。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也可向有关行政机关投诉处理；对投诉处理结果不满意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负责人：

乙方负责人：

住址：

住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招标文件

附件 1:

项目	技术、规格、质量要求及包装标准	备注
肉类	猪肉：提供冷鲜肉，净瘦肉、后腿肉、猪肝、排骨、猪油、猪血、筒子骨等； 必须保证供应为屠宰厂当日屠宰的猪肉，肉身必须盖有卫生检疫章，必须出具加盖国家或地方政府监督所检疫章的动物检疫证明。肉品须表皮洁净、肥厚适中、色泽鲜亮、纹理清晰、肉质细腻、无异味、无毛、按压无水迹。 牛羊肉：肉身必须盖有卫生检疫章，必须出具加盖国家或地方政府监督所检疫章的动物检疫证明，肉品须色泽鲜亮、无异味、纹理清晰、肉质细腻、按压无水迹。 注：配送渠道来源正规可溯，猪肉、牛肉、羊肉保证来自于正规厂家，优先采购市场占有率高、产品质量可靠、口碑信誉好的品牌。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鲜（冻）畜、禽产品》GB2707-2016 标准。供货时，提供有效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疫报告。	所有商品必须满足国家和地区相关规定
家禽类	配送渠道来源正规可溯，首选市场占有率相对较高的品牌，家禽要求表皮光滑、肉质新鲜、去除内脏，根据不同家禽的特点呈现原有的自然颜色，肌肉有光泽、不粘手。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鲜（冻）畜、禽产品》GB2707-2016 标准、《冷鲜禽加工经营卫生规范》 要求及《鲜、冻禽产品》 国家标准（GB16869—2005）。供货时，提供有效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疫报告。	
蔬菜类	当季各类新鲜蔬菜以及大棚种植蔬菜，蔬菜类必须保证无黄叶、枯死叶、无 虫、无杂质、须 48 小时内采摘供应，原菜须保证菜面干净、无明显泥土、码放整齐、无破损、大小基本统一、不得过熟或欠熟；净菜须保证菜面完全干净、无泥土、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菌类	包括常见的草菇、香菇、金针菇、鸡腿菇、蟹味菇等，要求菌盖完整展开、柄 根壮实、新鲜无杂质、无腐烂变形异味。	
鸡蛋	新鲜、大小均匀，无破损、色泽光鲜，须出具加盖地方政府监督所检疫章的动物检疫证明。	
豆制品	豆腐、豆腐干、绿豆芽、黄豆芽等；须保证食材干净、不含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招标文件

水果	当季各类水果，无虫、无杂质，须 48 小时内采摘供应，原水果须保证果面干 净、无明显泥土、码放整齐、无破损、大小基本统一、不得过熟或欠熟。
米线 面条	米线、鲜面条、干面条等；要求原材料不含非食品化学物质、不掺假、不过期、不变质、不变味、无杂质、无毒害，符合国家食品行业标准。
大米	大米须达国家特二级标准，水分含量在 12° 以下，无掺杂、无沙石，碎米少、无黄粒米大米包装袋上印有大米品名、等级、重量、出厂名、厂家地址及其电话。
面粉（面 粉配料）	高筋面粉达 GB8607 国家标准，质量等级一级；低筋面粉 Q/JHMF01 标准，质量等级一级；色泽正常，干爽无异味。
食用油	使用绿色食用植物油：（1）食用调和油按国家质量标准 GB1535；（2）葵花籽油按国家质量标准 GB/T10464-2017 和 GB10464-2003；（3）玉米油按国家质量标准 GB/T19111；（4）花生油按国家质量标准 GB/T1534--2017，质量等级一级；有合格检疫报告，外观的色泽、透明度、气味滋味等无异常；定型包装。食用油需非转基因产品。
水产品	桂鱼、鲈鱼等鱼类要求体表光滑，鲜鱼鳞片完整，无鳞鱼无浑浊粘液，肉质干燥，紧密，呈白色或淡黄色，眼球外凸饱满通明，鳃丝清晰鲜红或者暗红，保持活体状态固有色，无异味，鱼类肌肉紧密有弹性，内脏清晰可辨无腐烂。
冻品	冻品外包装需完整，无破损，无不封口现象，有生产日期，冻品在解冻后，发现质量问题需退货。符合国家绿色批发市场标准，应具备满足交易需要的冷冻贮藏设施。
调料	外包装无污物、无泄漏，无胀袋或鼓盖现象，无变质发霉现象，色泽正常，具有该品种固有的香味，无异味，油酱均匀的酱体或无结块的粉状固体，封口平整，无破包，夹包，漏包，无污染。
副食及其 他	须保证食材干净、不含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附件 2:

履约评价表

主副食配送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联系人		
中标金额			合同履约时间		1 年
履约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优 [〃]	良 [〃]	差 [〃] 极差 [〃]
	分项评价	质量管理	优 [〃]	良 [〃]	差 [〃] 极差 [〃]
		价格管理	优 [〃]	良 [〃]	差 [〃] 极差 [〃]
		组织管理	优 [〃]	良 [〃]	差 [〃] 极差 [〃]
		运输管理	优 [〃]	良 [〃]	差 [〃] 极差 [〃]
		服务质量	优 [〃]	良 [〃]	差 [〃] 极差 [〃]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招标文件

		公众监督	优 “ ”	良 “ ”	差 “ ”	极差 “ ”
注：优（10-8分）良（7-5分）差（4-2分）极差（1-0分）						
具体情况说明						
供应商单位签名： 供应商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项目服务内容及标准

一、项目需求

- 1.1 项目名称：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 1.2 服务内容：详见供应产品规格标准。
- 1.3 服务质量：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
- 1.4 交货地点：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下辖 3 个消防站。

二、供应产品规格标准

项目	技术、规格、质量要求及包装标准	备注
肉类	猪肉：提供冷鲜肉，净瘦肉、后腿肉、猪肝、排骨、猪油、猪血、筒子骨等； 必须保证供应为屠宰厂当日屠宰的猪肉，肉身必须盖有卫生检疫章，必须出具加盖国家或地方政府监督所检疫章的动物检疫证明。肉品须表皮洁净、肥厚适中、色泽鲜亮、纹理清晰、肉质细腻、无异味、无毛、按压无水迹。 牛羊肉：肉身必须盖有卫生检疫章，必须出具加盖国家或地方政府监督所检疫章的动物检疫证明，肉品须色泽鲜亮、无异味、纹理清晰、肉质细腻、按压无水迹。注：配送渠道来源正规可溯，猪肉、牛肉、羊肉保证来自于正规厂家，优先采购市场占有率高、产品质量可靠、口碑信誉好的品牌。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鲜（冻）畜、禽产品》GB2707-2016 标准。供货时，提供有效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疫报告。	所有商品必须满足国家和地 区相关规定
家禽类	配送渠道来源正规可溯，首选市场占有率相对较高的品牌，家禽要求表皮光滑、肉质新鲜、去除内脏，根据不同家禽的特点呈现原有的自然颜色，肌肉有光泽、不粘手。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鲜（冻）畜、禽产品》GB2707-2016 标准、《冷鲜禽加工经营卫生规范》 要求及《鲜、冻禽产品》 国家标准（GB16869—2005）。供货时，提供有效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疫报告。	
蔬菜类	当季各类新鲜蔬菜以及大棚种植蔬菜，蔬菜类必须保证无黄叶、枯死叶、无 虫、无杂质、须 48 小时内采摘供应，原菜须保证菜面干净、无明显泥土、码放整齐、无破损、大小基本统一、不得过熟或欠熟；净菜须保证菜面完全干净、无泥土、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登封市消防救援大队采购食材配送服务项目招标文件

菌类	包括常见的草菇、香菇、金针菇、鸡腿菇、蟹味菇等，要求菌盖完整展开、柄 根壮实、新鲜无杂质、无腐烂变形异味。
鸡蛋	新鲜、大小均匀，无破损、色泽光鲜，须出具加盖地方政府监督所检疫章的动物检疫证明。
豆制品	豆腐、豆腐干、绿豆芽、黄豆芽等；须保证食材干净、不含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水果	当季各类水果，无虫、无杂质，须 48 小时内采摘供应，原水果须保证果面干 净、无明显泥土、码放整齐、无破损、大小基本统一、不得过熟或欠熟。
米线 面条	米线、鲜面条、干面条等；要求原材料不含非食品化学物质、不掺假、不过期、不变质、不变味、无杂质、无毒害，符合国家食品行业标准。
大米	大米须达国家特二级标准，水分含量在 12° 以下，无掺杂、无沙石，碎米少、无黄粒米大米包装袋上印有大米品名、等级、重量、出厂名、厂家地址及其电话。
面粉（面 粉配料）	高筋面粉达 GB8607 国家标准，质量等级一级；低筋面粉 Q/JHMF01 标准，质量等级一级；色泽正常，干爽无异味。
食用油	使用绿色食用植物油：（1）食用调和油按国家质量标准 GB1535；（2）葵花籽油按国家质量标准 GB/T10464-2017 和 GB10464-2003；（3）玉米油按国家质量标准 GB/T19111；（4）花生油按国家质量标准 GB/T1534--2017，质量等级一级；有合格检疫报告，外观的色泽、透明度、气味滋味等无异常；定型包装。食用油需非转基因产品。
水产品	桂鱼、鲈鱼等鱼类要求体表光滑，鲜鱼鳞片完整，无鳞鱼无浑浊粘液，肉质干燥，紧密，呈白色或淡黄色，眼球外凸饱满透明，鳃丝清晰鲜红或者暗红，保持活体状态固有色，无异味，鱼类肌肉紧密有弹性，内脏清晰可辨无腐烂。
冻品	冻品外包装需完整，无破损，无不封口现象，有生产日期，冻品在解冻后，发现质量问题需退货。符合国家绿色批发市场标准，应具备满足交易需要的冷冻贮藏设施。
调料	外包装无污物、无泄漏，无胀袋或鼓盖现象，无变质发霉现象，色泽正常，具有该品种固有的香味，无异味，油酱均匀的酱体或无结块的粉状固体，封口平整，

	无破包，夹包，漏包，无污染。	
副食及其他	须保证食材干净、不含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三、食品安全要求

1. 投标人必须自备有食品原料安全检测设备及试剂，能按要求对供应的生鲜肉类、蔬菜等食材食品关键性安全指标进行快速检测。每年至少两次及以上送检到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并出具有产品检测合格报告。

2. 投标人从生产加工单位、生产基地、流通经营单位采购食品原材料的，要留存有供货方盖章（或签字）的购物凭证或每笔送货单；采购畜禽肉类的，要索取并留存供货方盖章（或签字）的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或肉品品质合格证明原件，并在送货给食堂时复印给食堂存档。

3. 食品配送要求投标人及食堂双方都必须进行留样。严格执行食品留样制度及留样食品盛放容器要求、放置条件要求、冷藏时间要求（48 小时）、留样数量要求（100 克），并做好留样食品名称、留样 2.5 数量、留样时间、留样人员、审核人员等台帐记录。

四、验收和配送要求

1. 采购人组织每天对所采购食品实行双人验收制度，按照食品质量要求进行签字验收，食堂监管员和食堂验收人员验收。

2.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带有制造商或其代理商盖章（或签字）的配送清单和其他票证。

3. 采购人与投标人协商，肉、禽等鲜活食品必须当日配送，每月应能提供 3 至 5 种时令蔬菜，供食堂预先选择。

4. 投标人应在食堂就近市场设置应急配送点，确保应急采购送货及时，在接到应急采购需求 60 分钟内送到。

5. 4. 配送方每天下午将第二天中午、晚上及第三天早上的食材报送消防队，并于每天上午 8:00 前将食材送至指定地点，临时增加食材须在 60 分钟内配送完成。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天协商解决。投标人要认真核对食堂的订货计划并按食堂订货计划准备好各类食品原材料，与食堂约定的时间前送到食堂。食品原料可视食堂实际需求酌情配送，但必须确保食品新鲜、优质、安全可靠。

五、其他要求

1. 售后服务要求：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但应包含供货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承诺及应急措施，包括 24 小时电话响应、服务人员 2 小时到达现场、售后服务、解决问题时间等售后服务方案。

2. 服务方案要求：

2.1 食材供应保障措施：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保障措施，包含食材来源渠道广泛，产品供货齐全、内容丰富、供应链完善，有稳定充足的货源等保障措施等；

2.2 食材质量保证措施：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保证措施，包含食材的来源、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障措施等；

2.3 配送方案：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配送方案，包含车辆配备、线路安排、全流程时间安排、储运条件等；

2.4 配送管理制度：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配送管理制度，包含人员、车辆、安全、卫生、考勤、奖惩等管理制度；

2.5 配送作业质量控制方法与措施：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配送作业质量控制方法与措施；配送作业质量控制方法与措施包括供应链管理、包装与保护、配送温控、配送速度、配送流程、人员培训等方面内容；

2.6 应急保障措施：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应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应急配送、极端天气等其他突发情况下的应急保障措施；

2.7 食品留样措施：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食品留样措施，包含食品留样措施及留样食品盛放容器要求、放置条件要求、冷藏时间要求、留样数量要求等；

2.8 退换货措施：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退换货措施，包含包换、包调、包退等具体措施；

2.9 定制化服务：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定制化服务，包含服务措施、服务团队等；

2.10 食品安全事故的处理措施：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食品安全事故的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善后处理、后续监管、评估总结、奖惩制度、应急响应等措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服务方案
- 六、服务承诺
- 七、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1.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提供的投标费率：_____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_____，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服务期限为_____年。
5. 我们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
6.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印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1.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配送服务期限	_____ 年
服务质量	
投标费率	大写：_____小写：_____ %
投标有效期	
服务内容	
其他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印章）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 字 ）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附被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备注				

注：后附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证件。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名称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 履约情况	
备注	

注：1、附相关业绩证明（合同协议书）等资料的扫描件。

2、如有多个已完成项目，每个项目填一张此表，附本表后。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名称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合同价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没有则填“无”。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五）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五、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

（格式自拟）

六、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七、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1、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印章）

日期：_____

2.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如若逾期，愿意接受每逾期一天，向贵公司按照代理服务费百分之一的标准支付滞纳金）。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以下附件不作为响应文件格式的一部分，如不需要可不附）

附件 1：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

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10324084

联系电话：（010）88822652

传 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层

二、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03839877

联系电话：（0371）86122082 86179782

传真：（0371）86179809

电子邮箱：lgd1965@tom.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响应人）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业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响应人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响应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服务/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响应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响应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如果你方与响应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节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书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响应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响应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响应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响应人达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响应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响应人不能履行服务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议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如果响应人不是中小型及微型企业，本声明函则不需要填写。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如果响应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本声明函则不需要填写。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